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5-023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1年9月10日《关于核准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79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本次发行价格为11.80元/股，扣除承销和保荐费3,245.0000万元后实际于2021年9月30日收到募集资金55,755.0000万元，另外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用等与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1,643.867925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4,111.132075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10月2日出具大华验字[2021]第000682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以前年度使用情况

收支原因	金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到位金额	557,55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0,193,275.88
减：置换预先投入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19,760,364.45
减：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	3,080,188.68
减：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3,358,490.56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80,478,753.09
减：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7,000,000.00
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4,065,479.10

（三）2024年1-12月使用情况

收支原因	金额（元）
期初募集资金净额	51,065,479.10
其中：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37,00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活期存款期初余额	14,065,479.10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34,757,875.87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520,923.7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余额	16,828,527.00
其中：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13,000,000.00
截止到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828,527.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遵循专户存放、规范使用、如实披露、严格管理的原则，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于2021年9月30日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市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滨海支行、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因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需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实施，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滨海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度因募投项目变更，公司于2023年7月25日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滨海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对募集资金的专项使用进行监督和管理，募集资金专户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情况

2022年6月23日，公司申请注销账号为15355101040033323及账号为37050166607000001357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3年7月25日，公司申请注销账号为535903948310708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4年3月11日，公司申请注销账号为535902599010605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4年6月21日，公司申请注销账号为38020188000677184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账户注销后其所对应三方监

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序号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专户用途	余额（元）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378010100100769248	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	2,425,444.64
2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2060009164205000013333	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	1,403,082.36
合计				3,828,527.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1-12月份，公司累计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为3,475.787587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为53,499.699341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公告附表1。

公司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说明：“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主要用于提升公司整体品牌知名度，进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旨在对公司采购、生产、仓储等环节进行信息化改造，有助于企业总体管理水平和生产效率的提升。“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旨在有效满足公司经营规模迅速扩张所带来的资金需求，改善财务结构。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0月2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1,976.036445万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308.018868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公司完成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一年内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上述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2024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一年内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上述事项，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国债嘉盈新客专享（上市公司）73期收益凭证产品（产品代码SBW204）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2,000.00	3.45%+浮动收益	2023年12月19日	2024年1月22日	2,000.00	6.81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3年01686期人民币产品（产品编码TGG2320168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	1.75% /2.73%/ 2.83%	2023年12月15日	2024年01月19日	1,700.00	4.6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4年00153期人民币产品（产品代码TGG2420015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1.650% /2.440%/ 2.540%	2024年1月26日	2024年3月11日	2,000.00	6.02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编号：24031305A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1.60% /2.63%/ 2.73%	2024年3月13日	2024年4月17日	2,000.00	5.04
春雪食品集团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	保本浮动	1,900.00	1.60% /2.61%/	2024年4	2024年5	1,900.00	4.76

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编号：24041805A1)	收益型		2.71%	月 18 日	月 23 日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编号：24052901A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00.00	1.60%/2.61%/2.71%	2024 年 5 月 29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1,900.00	4.08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编号：24070305A2)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1.60%/2.61%/2.71%	2024 年 7 月 3 日	2024 年 8 月 5 日	1,500.00	3.5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编号：24080606A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0	1.60%/2.60%/2.70%	2024 年 8 月 6 日	2024 年 9 月 10 日	1,600.00	3.99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4 年 TGG24201592 期人民币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0	1.550%/2.02%/2.12%	2024 年 9 月 12 日	2024 年 10 月 17 日	1,600.00	3.12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编号：24101802A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1.60%/2.45%/2.55%	2024 年 10 月 18 日	2024 年 11 月 18 日	1,500.00	3.25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编号：24112002A2)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1.40%/2.250%/2.35%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1,500.00	3.19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编号：24122407A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	1.40%/2.350%/2.45%	2024 年 12 月 24 日	2025 年 03 月 24 日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结项银行销户产生结存利息 5,572.89 元转至“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账户存放并使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

会议同意将“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4,000万元人民币以借款形式出借给该项目实施主体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2022年4月2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意将募投项目“年宰杀5,000万只肉鸡智慧工厂建设项目”延期至2022年8月，将“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延期至2023年12月。2022年10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4万吨鸡肉调理品智慧工厂建设项目”延期至2023年9月，将“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延期至2023年12月，将“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延期至2024年12月。2023年9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4万吨鸡肉调理品智慧工厂建设项目”延期至2023年12月。2023年11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将募投项目“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延期至2024年12月。2024年10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将募投项目“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及“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延期至2025年12月。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6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募集资金4,000万元及其利息净收入、理财收益投至“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核查意见，详见公司2023年7月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2023年7月19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变更事项。

“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旨在提高宰杀效率，更新淘汰旧设备，提升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提高生产安全性，降低能耗，增加冷库库容。因属于系统性升级改造，无法单独核算改造产生的效益。

新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

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我们认为，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 111. 13207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 475. 7875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 000. 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 499. 6993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 3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年宰杀 5000 万只肉鸡智慧工厂建设项目	否	16, 000. 0000 00	不适用	16, 000. 0000 00	0	16, 003. 7 93118	3. 793118	100. 02	2022 年 8 月	4, 658. 320906	注 1	否
2、年产 4 万吨鸡肉调理品智慧工厂建设项目	否	20, 000. 0000 00	不适用	20, 000. 0000 00	2, 236. 077128	20, 675. 4 57852	675. 457852	103. 38	2023 年 12 月	1, 383. 303177	注 2	否
3、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	是	4, 000. 00000 0	0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	否	2, 111. 13207 5	不适用	2, 111. 13207 5	344. 75 3	1, 048. 06 99	-1, 063. 062175	49. 64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	否	2, 000. 00000 0	不适用	2, 000. 00000 0	327. 16 295	1, 594. 33 0998	-405. 669002	79. 72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	是	0	4, 000. 000000	4, 000. 00000 0	567. 79 4509	4, 175. 54 5092	175. 545092	104. 39	2023 年 11 月	不适用	注 3	否
7、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 000. 0000 00	不适用	10, 000. 0000 00	0	10, 002. 5 02381	2. 502381	100. 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4, 111. 1320 75	4, 000. 000000	54, 111. 1320 75	3, 475. 787587	53, 499. 6 99341	-611. 432734	—	—	6, 041. 62408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 2021 年 10 月 2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募							

	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1,976.036445 万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 308.018868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结项银行销户产生结存利息 0.557289 万元，截至披露日已转至“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账户存放并使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年宰杀 5000 万只肉鸡智慧工厂建设项目”本报告期宰杀量为 4,153 万只，表中“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尚未完全达产效益；

注 2：“年产 4 万吨鸡肉调理品智慧工厂建设项目”本报告期生产量为 5,727 吨，表中“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尚未完全达产效益；

注 3：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旨在提高宰杀效率，更新淘汰旧设备，提升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提高生产安全性，降低能耗，增加冷库库容。因属于系统性升级改造，无法单独核算改造产生的效益。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	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	4,000.000000	4,000.000000	567.794509	4,175.545092	104.39	2023 年 11 月	见“备注 1”	见“备注 1”	否
合计	—	4,000.000000	4,000.000000	567.794509	4,175.545092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1、变更原因：（1）公司养殖基地发展规模可以满足宰杀需要。进入 2023 年以来，随着外部大环境的改善，公司委托养殖基地发展规模、发展进度完全可以满足公司宰杀、加工生产需求。（2）肉鸡笼养技术、标准化及规模化程度达到较高水平。莱阳当地及周边地区与公司合作的养殖户，新建的肉鸡养殖场，其笼养技术水平、硬件（软件）的标准化程度、单舍（单场）饲养规模化程度得到大幅度提升。（3）公司老宰杀工厂改造方案发生变化，预计投资需增加到 7,200.00 万元，占用公司流动资金或银行借款。原项目如不变更，公司实施原项目的同时需进行老宰杀工厂的改造，面临较大资金压力。其改造如使用募集资金，可以更快发挥资金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体现资金价值。 2、决策程序、信息披露情况：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及其利息净收入、理财收益投至“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核查意见，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4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2023 年 7 月 19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变更事项，详见 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披露公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备注 1：“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旨在提高宰杀效率，更新淘汰旧设备，提升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提高生产安全性，降低能耗，增加冷库库容。因属于系统性升级改造，无法单独核算改造产生的效益。